北京市信访办公室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2019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区各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市信访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化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建设，深入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措施落实，为圆满完成各项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现将2019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依法信访工作机制

着力打造高效便捷规范的网上信访主渠道。深化网上信访信息系统应用，打造集“市长信箱、‘1+16’网上信访平台、手机信访APP、北京信访微信公众号”于一体的网上信访主渠道，形成“信访网上投、事项网上办、结果网上评、问题网上督、形势网上判”的规范化网上信访工作机制。

加强信访事项督查督办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开展“人民满意窗口”创建活动，明确窗口接待工作标准。强化信访事项督查督办，综合采取系统提醒督办、电话跟踪督办、公文函转督办、会议会商督办、现场调研督办等多种方式加强工作督导，推动化解突出信访问题。

法律顾问制度发挥实效。市信访办严格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和《北京市信访条例》规定，安排专职律师在接访大厅为来访群众提供免费律师咨询。坚持聘请法律顾问为信访工作提供法律咨询和建议，对处理疑难复杂信访事项进行法律论证，依法提出解决方案；向信访工作人员讲授法律知识，参与依法行政培训。为规范信访工作，提高信访系统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意识和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加强业务规范和监督。加强对基层业务指导，严格规范信访诉求受理办理标准，做到全流程管控，全环节检查。加大基础业务规范化自查抽查力度，定期抽查各区各部门信访事项办理情况。强化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从严规范工作流程。复查复核申请立案受理625件，办结案件641件（包括上年结转），责令有关单位规范处理信访事项132件。

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持续推进。2019年7月18日，北京市信访办网站完成升级改造，强化了网站内容保障能力，优化了网站栏目设置和展现形式，促进了政府网站的政务公开能力。严格对照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照“国办要点”“本市要点”确定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范围，严格对照《2019年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任务分解表》在我办官网显著位置对相关信息予以公开。

依法做好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今年以来，我办承办的以市政府名义作为被复议、诉讼主体的案件5件，其中行政复议3件，行政诉讼2件。每件案件均按期提交行政复议答复和行政诉讼答辩状以及证据材料，及时返回送达回证，积极配合案件调查取证，如实说明重要情况，严格依法履行了法定职责。

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法定义务。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中，严格确保信函、网络申请受理和咨询电话的渠道畅通。2019年共受理信函、网络渠道信息公开申请30件。全部在法定时限内规范答复，答复内容具有针对性，答复告知书中援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法定依据，并明示申请人救济渠道。

（三）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发挥矛盾排查制度作用，着力防范和减少信访问题发生。定期排查与动态排查相结合、边排查与边化解相结合。全年先后组织开展2次全市大排查和17次专项排查。各个重点时期开展不间断动态排查。

规范内部管理制度，打造“人民满意窗口”。对中心城区和副中心两个接待场所建章立制，加强内部管理，优化来访接待流程，完善场所设施建设，热情接待群众来访，规范办理信访事项。

认真落实人民建议征集制度。围绕市政府2019年重点工作任务和民生社会热点问题，选定18个方面议题开展日常征集，办理有效建议2712件次；在全市开展“2020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线索征集”活动，办理群众意见建议6122件次。通过首都之窗“人民建议征集”专栏择优发布典型建议40件。

（四）深入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大力开展信访法治宣传

在全市开展“打造网上主渠道，智慧信访更阳光”为主题的信访条例宣传月活动。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平台宣传网上信访主渠道，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在全市300多个街乡镇及百余个市区两级委办局设立宣传站点，通过约3万条标语横幅、海报展板宣传国务院《信访条例》和《北京市信访条例》等，发放信访知识宣传折页、宣传品约45万份，接受现场咨询万余人次，树立依法信访、网上信访、文明信访的导向，为推动法治信访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二、本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日常法治工作宣传及对群众的普法教育工作力度还需加大。引导群众提高依法信访意识的内容需要增加，便于群众了解信访工作程序的宣传形式还需多样化。

政务信息主动公开的内容及形式比较单一。主动公开的主要途径为官方网站，公开较多的内容还是工作动态，展现形式主要是文字+照片形式，增强政府信息传播可视性、可读性、可感性，增强政府信息的吸引力、亲和力的能力有待提高。

信访事项办理中运用法治思维化解矛盾纠纷的理念需要继续加强。法制工作的内部业务交流、培训与基层单位的需求还有差距，依法行政案例、经验交流，探讨疑难问题的途径需要扩展，运用法治思维解决信访实务问题的能力和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

三、本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加强党对信访法治工作的领导。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理念思想，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把抓住关键少数作为核心，坚持抓支部打基础，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树立良好的政治生态。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刻理解全面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领导班子开展专题交流研讨7次、办领导讲党课6次，领导班子成员累计到基层调研36次，解决问题28个，组织全办党员干部集中学习2批次，开展交流研讨2次。

深入细致安排部署。学习贯彻全国信访局长会议精神，结合国家信访局和市委市政府有关决策部署，认真总结2018年工作，分析研究形势，先后多次召开全市来访接待、来信办理、网上信访工作会以及积案化解工作推进会，提升工作规范化程度，强调依法解决信访问题，形成全市“一盘棋”工作格局。

认真落实领导干部会前学法及依法行政培训制度，提高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扎实开展领导干部会前学法，在党组扩大会、主任办公会上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律法规，并对系列依法行政案例进行剖析。完善长效机制，不断强化领导干部法治意识，推进依法行政和依法办事。在依法行政培训中，深入讲解行政机关在行政诉讼中易发生的法律风险，违法建设拆除工作法律实务，工作中如何界定信访事项和行政依法履职的关系，法治信访维度下的“三到位一处理”的法律实践与思考等内容。通过学习培训，全办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进一步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实务问题的能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四、2020年拟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重点工作

（一）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领导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不断推进法治信访建设。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坚决落实中央、市委部署，严格执行疫情防控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严格依法实施防控措施。

（二）坚持畅通信访诉求表达和工作渠道，推动信访问题及时精准有效解决

深化基础业务规范化建设。继续推进诉访分离，加强信访诉求依法分类处理，严格信访诉求受理办理流程。持续加大网上信访工作力度。健全完善市、区、街（乡）三级网上信访渠道，通过全流程提质增效，提升网上信访公信力，走好网上群众路线，推动形成为民便民利民的全方位网上信访新格局。

（三）完善常态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制度，增强预防化解信访问题的实效

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坚持动态排查不间断，努力把矛盾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不断加强人民建议征集工作。深化市、区、街道（乡镇）、社区（村）人民建议征集工作体系建设，提高建议质量效益，促进成果转化落地，推动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在服务首都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

（四）夯实信访工作基层基础，进一步推动关口前移、重心下沉

进一步落实依法逐级走访要求，层层压实责任，严格教育疏导要求。以《信访条例》修订15周年为契机，加强信访宣传和舆论引导，树立依法信访、网上信访、文明信访导向。进一步拓展社会力量参与信访工作制度化渠道，加强律师参与信访工作，鼓励基层创新方式方法，做细做实群众工作。

（五）持续加强信访部门自身建设，提升依法履职能力水平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上来。继续坚持领导干部会前学法，分层分类组织开展信访业务培训及依法行政培训。继续发挥公职律师队伍在依法行政方面的作用，组织公职律师参与文件审查、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诉讼、信访复查复核等业务工作，打造一支作风过硬、专业扎实的信访干部队伍。

北京市信访办

2020年3月24日